

贵州古籍集粹

黔南识略·黔南职方纪略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

贵州古籍集粹

黔南识略·黔南职方纪略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(黔)新登字01号

责任编辑 曹维琼
封面设计 石俊生
技术设计 黄国昌

黔南识略·黔南职方纪略
杜文铎等点校

贵州人民出版社发行
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
贵州工学院控制所排版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
850×1168 32开本 12.5印张 280千字
1992年12月第1版 1992年12月第1次印刷
印数1—1000

ISBN7—221—02952—0/K·204 定价11.00元

出 版 说 明

我们中华民族有着悠久的历史,曾经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明,对人类历史的发展作出过重大的贡献。地处祖国西南的贵州,作为省一级建置始于明代初年。但世代生息在这块土地上的各民族人民,从春秋战国时期起,就与中原地区交往频繁。在两千多年的漫长岁月里,贵州曾涌现出许多政治上、军事上、文学上、学术上的优秀历史人物。事实说明,贵州各族人民对缔造伟大的中华民族的历史和灿烂文化,同样作出了自己的贡献。记录贵州各民族人民历史活动的文献古籍,也很丰富。据《贵州通志·艺文志》著录,仅明清两代,贵州的各种著作就达两千余种。

长期以来贵州的古籍一直没有得到系统的整理和研究。许多有价值的善本、抄本甚至孤本古籍,或深藏于图书馆,鲜为人知;或流散在社会上,已濒湮没。以致贵州的历史文化,不仅省外人士知者寥寥,就是长期生活在贵州的人也不甚了了。

根据中共中央关于“整理古籍,把祖国的宝贵遗产继承下来,是一项十分重要、关系到子孙后代的工作”的精神,我们在各有关方面的协助下,初步对省内古籍进行了综合归类。在此基础上,精选其中若干种,内容包括哲学、文学、历史、地理等,约请有关专家、学者精心整理,以点校、校注、评注等形式,编辑了这套《贵州古籍集粹》。我们相信,这部丛书的问世,将对国内外人士了解贵州,学

术界研究贵州,增加贵州人民的自豪感和自信心,振兴贵州的经济、文化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。

本丛书第一批约五十种,将陆续出版。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1987年8月

总目 录

校点前言 (一)

凡例 (200)

黔南识略 (300)

黔南职方纪略 (400)

点 校 前 言

《黔南识略》三十二卷，清·爱必达修。

《黔南职方纪略》九卷，清·罗绕典修。

一、两位编修者。

爱必达，纽祜禄氏，满州镶黄旗人。生卒年不详。乾隆初以生员考补笔帖式，转吏部员外郎、郎中。九年署江苏布政使，实授贵州布政使。十一年升山西巡抚，不久因案罢职。十三年复授浙江巡抚，旋调贵州巡抚。乾隆十五年后，历任湖南巡抚、云贵总督、湖广总督等职。在湖广任上，又因案被发往伊犁效力，后赦还，卒。《黔南识略》就是爱必达在贵州巡抚任上撰成的。

罗绕典，字苏溪，湖南安化人。道光五年拔贡，经廷试当了户部小京官。八年，顺天乡试举人。九年中进士，选庶吉士，授编修。十四年分校顺天乡试，十五年典试四川。十六年授山西平阳知府。十九年升陕西粮储道，三署按察使。二十一年授山西按察使，再署布政使。二十四年迁贵州布政使。咸丰初，在湖南湖北与江忠源共抗太平军，后授云贵总督。咸丰四年，桐梓发生杨龙喜起义，罗绕典亲赴贵州镇压，不久因“气上逆”而卒。

二、《黔南识略》、《黔南职方纪略》的成书及刊行经过。

爱必达在《黔南识略》序言中说：“夫为治者，必周知闾阎纤悉之故，而后缓急轻重施之无不当。今府、州、县长吏民牧官，皆以知名，问其所治一方之事，有茫然不能对者矣。矧自监司以上，位愈尊

与民愈远；所辖愈广，耳目愈不易周。非访之博而求之详，欲去所疾苦，垂利长久，而不拂乎人情，其道何由？爰条例十八事，下所属亲民吏，俾各覈缕以陈，因以观其人之贤否。既毕，上属贵阳参军张凤孙芟烦摘要，稍加诠次，名曰《黔南识略》。“一说初名《黔中风土志》，后正式定名《黔南识略》。在该书凡例中，提出“是书专纪风土，以备服官者之采择。”

书成不久，爰必达由贵州调湖南，因而并未付梓刊行。事隔九十多年，道光二十四年罗绕典来任贵州布政使，二十七年夏间，得《黔南识略》“抄本于士人家”。此时罗绕典看到的《黔南识略》抄本，已不是最初的样子，“书中有嘉道间事”。但又“不知出何人手？或曰滇中李复斋文耕也。”直到此时，才由罗绕典将《黔南识略》抄本“付之剞劂氏”，刊印行世。

这里应该说明，我们既没有找到有关张凤孙的材料，也没有找到有关李复斋的材料。这是要请读者原谅的。

《黔南识略》付梓不久，罗绕典又发现了另外一批材料。他在《黔南职方纪略》序言中说：“我皇上统驭之初，中丞长白嵩曼士先生奏请编察通省客户，备有成籍。余承宣于斯，盖三年矣。一日出故府所藏，得而读之，见其考据往古，钩稽现在，具有本末，因芟削为是书。惟遵义、思州、仁怀为未备，盖吏失其册也，又求府厅诸志，为补遺佚。未付之以土司、苗蛮。书虽无多，而十二府、三厅、一州之土地人民，咸有其梗概。官斯土者，常披览而赅存之，未必不有补于吏治也。书成，因述其颠末如此。”

这里有点需作说明。

1、“我皇上统驭之初”的“皇上”，是指道光。

2、“长白嵩曼士先生”是指道光二年六月调为贵州巡抚的嵩孚。清政府在调他时就指出，在嵩孚未到任前，由布政使麋奇瑜护理贵州巡抚。道光三年二月份，又调程国仁为贵州巡抚。嵩孚名义上当贵州巡抚的时间甚短，恐怕没有到任。至于嵩孚“奏请编察通

省客户”的事,民国《贵州通志·前事志》不载。但是民国《贵州通志·前事志》二十一,引《贵阳府志》载有“巡抚麋奇瑜酌立苗疆应办事宜条款”。条款是在奏折中提出来的,内容之一就是编察通省客居汉民户口。因此“奏请编察通省客户”的,恐怕不是嵩孚,而是麋奇瑜。责有所归,功也应有所归。麋奇瑜道光二年春任贵州布政使,其它就没有更多的材料了。

三、《黔南识略》、《黔南职方纪略》两书的版本问题。

我们点校《黔南识略》与《黔南职方纪略》均以贵州省图书馆所藏本为工作底本。该馆所藏《黔南识略》为道光二十七年刊本。台湾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的中国方志丛书,收有《黔南识略》(见中国方志丛书 151 号),并且标明该书是“据乾隆十四年修刊本影印。”我们认为这是值得进一步研究的。因为:(一)我们曾将道光本同成文出版社影印本互相对勘,结果发现两本完全相同,书中的错漏字也完全一样。(二)两个本子中都补充了道光十二年前的几条记载,字句也毫无差别。如果成文出版社影印本,真是乾隆十四年修刊本,则断无道光时期的记载。(三)台湾成文出版社影印本与道光二十七年刊本一样,在卷首目录之后,也附有道光二十七年罗绕典为《黔南识略》付梓而写的刊印缘起,这里显然是自相矛盾的。根据以上列举的事实,完全可以证明成文出版社影印本,就是道光二十七年刊本,根本不存在乾隆十四年修刊本。成文出版社本之所以标明是根据乾隆十四年修刊本影印,或许是中国方志丛书的编者将爰必达写序言的乾隆十四年,误为刊印的时间了。

《黔南识略》除了道光二十七年刊本外,并不存在另外的本子。但是《黔南职方纪略》的版本情况要复杂得多。除了贵州省图书馆藏的《黔南职方纪略》外,我们参考了台湾出版的近代中国史料丛刊中收的《黔南职方纪略》本,(见近代中国史料丛刊 57 辑、书号 562),同时还参考了台湾成文出版社的中国方志丛书中的《黔南职

方纪略》本。三本对勘,情况扑朔迷离。贵州省图书馆本,封面以及目录下,均标有“大文堂承印”字样,而近代中国史料丛刊本、中国方志丛书本均没有这一字样。中国方志丛书本后,附有光绪三十一年贵州布政使袁开第的跋语(已附录),而贵州省图书馆本、近代中国史料丛刊本均没有袁氏跋语。内容上三本尽管完全相同,但有一段文字却在一个字上出现差异。近代中国史料丛刊本《黔南职方纪略》卷九《苗蛮》:“铜仁府亲辖地有苗一种:曰红苗,居石岷上、石岷下、狗牙、石榴溪诸寨。”“石榴溪”的“榴”字,贵州省图书馆藏本、中国近代史料丛刊本均空白无字。以上情况说明,三个本子的特点是互相交叉存在的。

从罗绕典为《黔南职方纪略》写的序言,袁开第为该书写的跋语,以及三个本子字迹、板式看,三本都是用的一个版子,只是印刷的时间不同而已。但究竟谁先谁后,却颇令人为难。我们初步认为近代中国史料丛刊本为最早,即为道光二十七年刷印。因为此本字迹最为完整,虽然只多一个“榴”字。其次是中国方志丛书本,即光绪三十一年刷印,因为它有袁开第的跋语为证。贵州省图书馆本最晚,因为它与光绪三十一年刷印本相同,都缺了一个“榴”字。为什么不收袁开第跋语呢?第一,书重新刷印收不收跋语,刷印者自有权处理,因为不影响内容。第二,袁氏跋语在印刷后本身不完整,缺了九个字。不完整的跋语宁可不要。

四、《黔南识略》和《黔南职方纪略》的价值。

北京图书馆编辑的《中国地方志综录》著录了《黔南识略》与《黔南职方纪略》。《综录》的编者,将两书均归于地方志,这是极正确的。台湾成文出版社出版的中国方志丛书也收入两书,应该说是继《中国地方志综录》的端绪,仍将《黔南识略》与《黔南职方纪略》归为地方志。《贵州地方志举要》(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、吉林省图书馆学会 1988 年 2 月版),没有谈到《黔南识略》与《黔南职方

纪略》，可能是认为两书不属于地方志。仁者见仁，智者见智，不必强求一律。该两书属不属于地方志，看来可能还有不同的看法。

贵州从明洪武十五年(1382年)到永乐十五年(1417年)先后设立三司，用三十五年的时间，才完成了行省的建置。一省方志的编纂首推郭子章编纂的《黔记》，以后陆续有弘治《贵州图经新志》、嘉靖《贵州通志》、万历《贵州通志》。

清康熙间，贵州的疆域作了较大调整，并且定型，有部分原属于湖南、四川、云南、广西的地方，先后归属于贵州版图。情况发生了较大的变化，一省的新的方志的编纂更有必要。先有巡抚曹申吉主持纂修的康熙《贵州通志》，然流传极少。后有巡抚卫既齐主持纂修、后经巡抚阎兴邦主持增补的康熙《贵州通志》。云贵总督鄂尔泰主持纂修的《贵州通志》，开局于雍正，完成于乾隆六年。自此到民国《贵州通志》编成出版，其间几二百年，却没有一部以通志命名的省志的编纂。可以作为补充的就要数《黔南识略》与《黔南职方纪略》了。两书均以府州县为经，以事为纬，记载的内容丰富，信息量大。《黔南识略》于各府州县下“详纪沿革、疆域、山川、形势、风俗、土田、财富、关隘、营汛、驿递”(见罗绕典跋语)。除了没有人物、艺文、星野占候外，作为地方志的主要内容都具备了。《黔南职方纪略》“于一省之府厅州县建置沿革、道里远近；以及土司苗蛮之职事、种类、源流备悉；而于客民之有无置有苗户之户口数目为独详”(见袁开第跋语)。另外，《黔南职方纪略》中特别记载了各州县的场市数目，极为珍贵。

可以说，《黔南识略》、《黔南职方纪略》是时间上互相衔接，内容上互相补充的清代贵州省情汇编。这是我们把两书并在一起整理出版的原因。它对于研究清代贵州的政治设施、社会经济、民族关系，都是不可或缺的一份宝贵资料。对于清代贵州的社会经济研究，更有特别重要的价值。书中涉及有关人口、农业生产、水利、手工业生产、矿产、封建土地制度、军屯、城镇集市、木材生产与销售

等等方面的资料,较为系统完整,至今使用甚少,甚至还完全没有使用。这一方面可能与贵州社会经济史的研究还未真正开展有关,另一方面也与《黔南识略》与《黔南职方纪略》流传不广有关。我们相信两书出版以后,上述情况将会改变,对我省的经济建设将起促进作用。

参加本书点校的有杜文铎、吴慧媛、周载章、徐宏慧。杜文铎、徐宏慧作了全书的统稿工作。

点校者

点 校 凡 例

一、本书以贵州省图书馆藏本为工作底本，参考有关方志、史籍进行点校。

二、用现代汉语标点规则标点、分段。

三、原书中明显的错字、脱字以及史实的错讹，尽可以加以校正，并于卷末校注中说明，以便读者进一步辨正。

四、原书中文义不明的语句，确实不便改正的，保留原文，于卷末校注明。

五、因原书印刷造成字句缺漏又无法补正的，均用(□)号表示。

六、原书中对少数民族侮辱性质的字样，如“玃猪”、“玃”、“猓”之类，一律据现行称谓改正，以利民族团结。但凡“贼”、“匪”文字，则仍照原文，以存本来面貌，读者辨之。

黔 南 识 略

(清) 爱 必 达 修

黔南识略卷

目 录

原序	(15)		
凡例	(17)		
卷 一		郎岱同知	(56)
总 叙	(18)	归化通判	(58)
贵阳府	(21)		
长寨同知	(29)	卷 五	
		普定县	(60)
卷 二		镇宁州	(61)
贵筑县	(31)	永宁州	(63)
龙里县	(32)		
贵定县	(35)	卷 六	
修文县	(38)	清镇县	(68)
		安平县	(70)
卷 三			
开州	(41)	卷 七	
定番州	(43)	平越直隶州	(74)
大塘州判	(47)	湄潭县	(77)
罗斛州判	(48)	瓮安县	(79)
广顺州	(50)	余庆县	(81)
卷 四		卷 八	
安顺府	(53)	都匀府	(84)